沭阳县庙头镇2024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（第一批）垃圾桶及垃圾亭采购项目（薄弱村运维管护）征求意见公告

沭阳县庙头镇人民政府就沭阳县庙头镇2024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（第一批）垃圾桶及垃圾亭采购项目（薄弱村运维管护）进行市场调研，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参与市场调研。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沭阳县庙头镇2024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（第一批）垃圾桶及垃圾亭采购项目（薄弱村运维管护）

（二）采购需求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标的 | 主要用途及功能 | 估算价（万元） |
| 1 | 沭阳县庙头镇2024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（第一批）垃圾桶及垃圾亭采购项目（薄弱村运维管护） | 沭阳县庙头镇2024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奖补资金（第一批）垃圾桶及垃圾亭采购项目（薄弱村运维管护），拟采购一批垃圾桶及垃圾亭。 | 54.72 |

二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（一）通用资格要求

1.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6项条件（按要求提供声明及信用承诺）。

2.信用信息。

信用信息查询渠道：“信用中国”网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“中国政府采购”网（www.ccgp.gov.cn）、江苏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-jiangsu.gov.cn）。

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：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，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（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）。

（二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,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1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

 无

三、公告时间

2024年12月27日09:00至2024年12月30日17:30。

供应商在宿迁市政府采购网（http://zfcg.sqcz.suqian.gov.cn/）找到本项目获取相关征求文件。

四、调研提交资料、截止时间和地点

（一）采购需求响应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标的 | 详细功能、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 | 自身优势 | 参考价（万元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（二）提交证明资料：

1.

2.

3.

……

以上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扫描上传至329196249@qq.com，其中明确要求产品制造商提供的调研资料请加盖制造商公章后上传。

1. 提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12月30日17:30
2. 供应商应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329196249@qq.com，逾期完成上传的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五、本次采购联系方式

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沭阳县庙头镇人民政府

地址：沭阳县庙头镇

联系人：魏小兵

联系电话：13815708638